

采 购 文 件

（公开招标）

项目编号：310000000240718116267-00153318

项目名称：信息化资源及安全综合治理提升建设

采 购 人：上海中医药大学

代理机构：江苏省华采招标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采购公告）.....	5
一、项目基本情况.....	5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5
三、获取招标文件.....	5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6
五、公告期限.....	6
六、其他补充事宜.....	6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8
一、总则.....	11
1.1 适用范围.....	11
1.2 合格的供应商.....	11
1.3 参加采购活动费用.....	11
1.4 法律适用.....	12
1.5 采购文件的约束力.....	12
二、采购文件.....	12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	12
2.2 采购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12
三、投标文件.....	13
3.1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13
3.2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
3.3 投标报价.....	13
3.4 投标报价中的货币.....	14
3.5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4
3.6 投标有效期.....	14
3.7 投标文件的签署、形式及装订.....	15
3.8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加密和上传.....	15

3.9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和撤回	16
四、开标及评审.....	17
4.1 开标.....	17
4.2 评标委员会.....	17
4.3 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7
4.4 投标文件的澄清.....	18
4.5 评标及中标.....	18
4.6 评标过程保密.....	18
4.7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况的处理.....	19
4.8 废标（终止采购活动）.....	19
4.9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9
五、合同授予及签订.....	20
5.1 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	20
5.2 质疑处理.....	20
5.3 中标通知书.....	21
5.4 签订合同.....	21
第三章 评标办法和定标原则.....	22
第四章 项目采购需求.....	30
第五章 采购合同.....	4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及附件.....	51
一、投标函、投标报价及项目相关文件.....	56
1. 投标函.....	56
2. 开标一览表.....	57
3. 投标报价明细表.....	58
4. 技术要求响应表.....	59
5. 商务要求响应表.....	60
6. 项目方案.....	61

7. 团队人员.....	61
7. 经营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	62
二、相关附表格式.....	63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3
2.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	64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参考格式）.....	65
4. 声明（参考格式）.....	66
5. 承诺（参考格式）.....	67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68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70

第一章 投标邀请（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信息化资源及安全综合治理提升建设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11-08 10:00: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310000000240718116267-00153318**

预算编号：0024-W000119681

代理机构内部项目编号：**JSHC-2024090609S9**

项目名称：**信息化资源及安全综合治理提升建设**

预算金额（元）：3604000 元（国库资金：0 元；自筹资金：3604000 元）

最高限价（元）：包 1-3604000.00 元

采购需求：

包名称：**信息化资源及安全综合治理提升建设**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核心交换机 2 台、汇聚交换机 4 台、接入交换机一 18 台，接入交换机二 64 台、接入交换机三 1 台、防火墙一 2 台、防火墙二 1 台、邮件网关 2 套、系统集成 1 项等，具体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实施并交付使用。

本项目（**不允许**）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4.1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4.2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4.3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 间：**2024-10-18** 至 **2024-10-25**，每天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方式：网上获取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11-08 10:00: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

开标时间：**2024-11-08 10:00: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

本项目开标全程采用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开标方式准时进行，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参加开标。

开标所需携带其他材料：

(1) 现场开标：携带可以无线上网的笔记本电脑、无线网卡；纸质投标文件一正四副并密封，须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

(2) 纸质投标文件提交至：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 2130 号 1706 室

(3) 纸质投标文件仅作备查使用。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评标方法和标准：采用综合评分法。

2. 此采购公告在上海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发布。

3.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 号）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电子采购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投标人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投标人在电子采购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照电子采购平台中的有关内容和操作要求办理。

4. 本次项目需要进行实际的现场地勘，采购人提供地勘服务。

由于本次项目的建设，将影响我校整体信息化及安全系统的提升，投标人可进行现场踏勘（采购人不统一组织踏勘，现场踏勘联系人：刘老师、联系电话：021-51322282）。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上海中医药大学

地 址：上海市蔡伦路 1200 号

联系方式：021-5132228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苏省华采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 2130 号 17 层

联系方式：021-5218195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翠红、王冬、胡晓秀

项目电话：021-52181959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文件中与此表内容表述不一致部分，以此表内容为准）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1	项目名称	信息化资源及安全综合治理提升建设
2	项目编号	310000000240718116267-00153318
3	预算编号	0024-W000119681
4	代理机构内部项目编号	JSHC-2024090609S9
5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6	预算金额	人民币叁佰陆拾万肆仟元整（¥360.4万元）
7	最高限价	人民币叁佰陆拾万肆仟元整（¥360.4万元）
8	分包	无
9	采购人	单位名称：上海中医药大学 联系人：刘老师 联系电话：021-51322282
10	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江苏省华采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刘翠红、王冬、胡晓秀 联系电话：021-52181959
1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2	现场勘查/答疑	本次项目需要进行实际的现场地勘，采购人提供地勘服务。 由于本次项目的建设，将影响我校整体信息化及安全系统的提升，投标人可进行现场踏勘（采购人不统一组织踏勘，现场踏勘联系人：刘老师、联系电话：021-51322282）。
13	投标文件递交开始时间、截止时间及地点	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采购公告）
14	投标文件数量	纸质投标文件一正四副并密封，须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如果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存在差异，以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纸质文件仅作备查使用，不作为评审依据。
15	电子投标	1、投标人应自行配备网络终端，并确保网络终端的运行稳定与安

	特别提醒	全。投标人在采购云平台下载并保存招标文件。 2、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应使用采购云平台提供的客户端投标工具编制投标文件，并按要求上传所有资料。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3、开标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有有效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参加开标。 4、电子投标文件由投标人在采购云平台上传提交、纸质投标文件由投标人授权代表当面提交。 5、对于投标人操作失误、网站系统故障等技术性问题的投标失败或者招标失败，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6、本项目招标过程中因以下原因导致的不良后果，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1）采购云平台发生技术故障或遭受网络攻击对项目所产生的影响。 （2）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以外的单位或个人在采购云平台中的不当操作对本项目产生的影响。 （3）采购云平台的程序设置对本项目产生的影响。 （4）其他无法预计或不可抗拒的因素。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投标即被视作同意上述免责内容。 7、采购云平台帮助电话：54679568-16206-5 号分机。
16	样品	无
17	现场陈述	无
18	投标文件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后九十天
19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采购文件所规定的采购范围的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培训、售后服务等其他有关的所有费用。
20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工业
21	关于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2	投标文件有效性	采购文件中有明确规定需要签字和盖章的必须要有签字和盖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3	代理费用	1. 本次采购活动招标代理服务费为：《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中规定的收费标准的 70%，不足

		捌仟元按捌仟元整收取。 2. 本次采购活动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转账备注：609S9 中标服务费 2. 收款信息： 户名：江苏省华采招标有限公司 账号：1259 0737 5810 501 开户行：招商银行南京奥体支行 行号：3083 0100 6254
24	其他相关说明	1、有关本项目的相关公告敬请关注上海政府采购网，也可以与我公司项目部联系，联系人及电话：刘翠红、王冬、胡晓秀 021-52181959。 2. 有关保证金退还事项：请填好退保函后盖公章发至财务邮箱：jshc888888@163.com。（退保函包括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单位的汇款信息等，模板详见江苏省华采招标有限公司官网 www.jshczb.com）。 3. 有关发票开具事项：请将开票信息发至财务邮箱：jshc888888@163.com，邮件主题为“供应商名称+项目编号+发票申请表”（开票信息包括公司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公司地址、联系电话、开户银行及账号、财务联系人等，模板详见江苏省华采招标有限公司官网 www.jshczb.com）。

一、总则

1.1 适用范围

1.1.1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江苏省华采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采购活动。

1.1.2 采购人指上海中医药大学。

1.2 合格的供应商

1.2.1 凡有能力按照本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服货物，并符合采购文件第一章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的投标单位均可成为合格的供应商。

1.2.2 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当符合本采购文件的规定。

1.2.3 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如有违反将视为不合格供应商，其投标文件无效。

1.2.4 联合体投标

本采购文件如特别说明接受两个以上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联合体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均应遵守本采购文件中的规定。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本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1.2.5 无论采购文件是否提及，投标供应商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应是真实有效的；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或者服务，必须满足国家相关强制性规定要求（如 CCC 认证、医疗器械注册证、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标识等），由于供应商违反国家相关强制性规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一切责任和后果均由供应商承担。

1.3 参加采购活动费用

1.3.1 无论采购活动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与参加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1.3.2 有关费用的收取标准，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法律适用

本次采购活动及其产生的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5 采购文件的约束力

1.5.1 供应商一旦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即被认为接受了本采购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1.5.2 本采购文件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二、采购文件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

2.1.1 采购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第一章 投标邀请（采购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评分标准和定标原则

第四章 项目采购需求

第五章 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及附件

请仔细检查采购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2.1.2 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采购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2.1.3 供应商必须详阅采购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等。供应商若未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投标文件，将有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被拒绝接受或被视为无效。

2.2 采购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2.2.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有关规定对采购文件用更正公告的方式进行修正。

2.2.2 对采购文件的更正，将在原公告媒体上以公告的方式通知供应商。更正公告将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约束力。因供应商未能及时全面地关注更正公告而导致其投标文件不符合要求并产生的风险及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2.3 当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不一致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2.2.4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采购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

定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并按 2.2.2 条规定的方式将具体变更情况通知供应商。

三、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 3.1.1 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的所有书面往来都应用简体中文书写。
- 3.1.2 供应商已印刷好的资料如产品样本、说明书等可以用其他语言，但其中要点应附有中文译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译文为准。如译文有误，有关风险与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 3.1.3 除在采购文件第六章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 3.1.4 本采购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3.2 投标文件的组成

- 3.2.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目录及有关格式按采购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 (1) 投标函和投标报价及相关证明文件。
 - (2)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3) 投标供应商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文件，除必须具有的履行合同所需的提供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专业技术方面的能力；
 - (4) 其他根据合同要求证明其服务质量合格以及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 3.2.2 采购文件第四章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商标、牌号或其目录编号，仅起说明作用并非进行限制。
- 3.2.3 **若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导致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

3.3 投标报价

- 3.3.1 如采购文件无其他特殊说明，本次采购采用总承包方式，因此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全部货物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安装调试、培训、售后服务等其他有关的所有费用。
- 3.3.2 除非采购文件有特别说明，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备选的投标方案或有选择的报价。
- 3.3.3 **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

3.4 投标报价中的货币

投标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采购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5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3.5.1 投标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必要条件，金额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执行。

3.5.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原路退还。采购文件中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无论中标或未中标的供应商在规定退保时间满后，应主动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事宜以及办理退还手续，请填好退保函后盖公章发至财务邮箱：jshc888888@163.com。（退保函内容至少包含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汇款信息等内容，模板详见江苏省华采招标有限公司官网 www.jshczb.com）由于供应商的自身原因未联系办理保证金退还的，其责任和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5.3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放弃或撤回投标以及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2）中标、成交供应商未按第 5.4 条规定签订合同；

（3）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4）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5）与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6）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7）中标供应商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8）中标供应商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3.6 投标有效期

3.6.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九十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6.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保证金将无息

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不得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须相应延长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3.7 投标文件的签署、形式及装订

3.7.1 纸质投标文件的编制、份数、密封和标记

(1) 投标文件按采购文件第二章要求执行，每份投标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2) 供应商递交的所有投标文件均应密封，封口处应骑缝加盖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3) 密封袋（箱）上须注明：

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

分包号（如有）；

供应商的名称、地址、联系人、电话等。

(4)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3.8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加密和上传

3.8.1 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应使用采购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工具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按照网上投标系统和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网上投标内容。对于有多个包件的招标项目，投标人可以选择要参与的包件进行投标。

3.8.2 投标人和采购云平台应分别对投标文件实施加密。投标人通过投标工具，使用数字证书（CA 证书）对投标文件加密后，上传至采购云平台，再经过采购云平台加密保存。由于投标人的原因，造成其投标文件未能加密，导致投标文件在开标前泄密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3.8.3 上传扫描文件要求

(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彩色扫描文件，并按照规定在采购云平台上传其所有资料，含有公章，防伪标志和彩色底纹类文件（如投标函、营业执照、身份证、认证证书等）必须采用原件彩色扫描以清晰显示。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2) 电子投标文件中凡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之处，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和加盖公章。（均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签字）或

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人章（签字）。）

（3）采购人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文件原件进行核对，投标人必须按时提供，否则视作投标人放弃潜在中标资格，并且采购人将对该投标人进行调查，发现有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3.8.4 投标人当面或快递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须与采购云平台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保持一致，如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3.9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和撤回

3.9.1 投标人应在采购云平台中按照要求和时间填写完所有网上投标内容，并通过数字证书（CA 证书）加密方式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的有关事项应根据采购云平台规定的要求办理。

3.9.2 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前在采购云平台进行签收并生成带数字签名的签收回执。各投标人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后，应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签收投标信息，签收成功后投标成功，否则视为投标失败。

3.9.3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投标期间网上投标会发生的故障和风险，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投标文件，避免因临近投标截止时间上传造成采购代理机构无法在开标前完成签收的情形。对发生的任何故障和风险造成投标人投标内容不一致或利益受损或投标失败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3.9.4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自行对在采购云平台已提交未签收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和撤回；投标人需要对在采购云平台已签收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和撤回，应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撤销签收。有关事项应根据采购云平台规定的要求办理。

3.9.5 在投标截止时间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日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修改或撤销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3.9.6 投标人在投标邀请（采购公告）中规定的时间之前将纸质投标文件密封递交或快递到指定地点以备用（收件人：项目负责人）。

3.9.7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以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上传的投标文件为准。

3.9.8 采购云平台中要求投标人进行签章的，以及本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投标人进行签字或盖章处，投标人应在其上传的投标文件中满足规定，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在符合性检查中作无效投标处理。

四、开标及评审

4.1 开标

- 4.1.1 本项目开标全程采用采购云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开标方式准时进行。
- 4.1.2 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投标人代表在开标当天准时持投标时所使用的 CA 证书和已连接上网的电脑开标。
- 4.1.3 开标时按照采购云平台的开标流程逐步进行。除采购云平台技术原因外，对超过采购云平台开标各环节等待时间而未进行操作的投标人视同放弃该步骤操作并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 4.1.4 投标人在远程开标过程中如遇故障或操作问题，请及时联系采购云平台服务电话（400-881-7190）
- 4.1.5 电子开标程序以采购云平台的实际网上操作为准。

4.2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推荐确定中标供应商候选人。

4.3 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 4.3.1 资格性审查：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代表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质进行审查，资格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投标文件无效。
- 4.3.2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符合性进行审查，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投标文件无效。
- 4.3.3 所谓偏离是指投标文件的内容高于或低于采购文件的相关要求。所谓重大负偏离是指供应商所响应的范围、质量、数量和交货期限等明显不能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多数评标委员会成员同意作出结论。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 4.3.4 评标委员会在初审中，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若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4.4 投标文件的澄清

4.4.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前后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供应商应派授权代表和技术人员按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接受质询。

4.4.2 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可以要求供应商对某些问题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和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且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范围仅限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供应商的书面澄清材料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

4.4.3 供应商不按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作书面澄清，将视为放弃该权利。

4.4.4 并非每个供应商都将被要求澄清。

4.5 评标及中标

4.5.1 评标委员会将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4.5.2 评标委员会按采购文件第三章中公布的评审办法对每份合格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确定中标供应商候选人，**任何单项因素的最优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4.5.3 评标委员会发现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采购文件内容存在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评标工作停止，采购代理机构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4.6 评标过程保密

4.6.1 在宣布中标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投标文件和中标意向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供应商或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4.6.2 供应商不得探听上述信息，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标过程，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无效处理。

4.6.3 在评标期间，采购代理机构将有专门人员与供应商进行联络。

4.7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况的处理

投标截止后投标供应商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一）采购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二）采购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不需要审批的除外）。

（三）评标委员会如建议对采购方式进行改变，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表达自己的意见（是否同意参加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采购等），规定时间内不表达意见的，视同不参加。

4.8 废标（终止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予废标（终止采购活动）：

4.8.1 需要审批的项目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4.8.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8.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8.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9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9.1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9.2 不同投标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9.3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9.4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9.5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9.6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五、合同授予及签订

5.1 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

5.1.1 采购人严格按照本采购文件的约定和有关规定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将在原公告媒体上公示。

5.1.2 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取消中标供应商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5.2 质疑处理

5.2.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以及匿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5.2.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5.2.3 质疑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投标文件中所确定的，如递交质疑者不是投标文件中确定的授权代表，须由供应商另行出具授权）以送达或邮寄的方式提交，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5.2.4 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供应商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人委托代理人质疑的，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5.2.5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后，将对质疑的形式和内容进行审查，如质疑函内容、格式不符合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告知质疑人进行补正。质疑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进行补正并重新提交质疑函，拒不补正或者超过期限后未重新提交质疑函的，为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5.2.6、对于内容、格式符合规定的质疑函，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作出答复，其内容不得泄露国家秘密、其他供应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

5.3 中标通知书

5.3.1 确定中标供应商后,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3.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5.4 签订合同

5.4.1 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如中标人未按要求签订合同并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5.4.2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5.4.3 采购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5.4.4 签订合同后,中标供应商不得将服务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第三章 评标办法和定标原则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推荐 3 名投标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并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细则

（一）资格性审查（通过/未通过）：

信息化资源及安全综合治理提升建设资格审查要求包 1

序号	类型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 包级
1	自定义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包 1
2	自定义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书面声明并对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格式见采购文件相关附表格式）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书面声明并对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格式见采购文件相关附表格式）	包 1
3	自定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包 1
4	自定义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并对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格式见采购文件相关附表格式）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并对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格式见采购文件相关附表格式）	包 1
5	自定义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	包 1

		立之日起),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立之日起),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自定义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2)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2)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包 1

(二) 符合性审查 (通过/未通过):

信息化资源及安全综合治理提升建设符合性要求包 1

序号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是否签字盖章)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是否签字盖章)	包 1
2	符合采购文件第六章 格式中(一、1-5)	符合采购文件第六章 格式中(一、1-5)	包 1
3	不存在重大负偏离	不存在重大负偏离	包 1
4	投标供应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	投标供应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	包 1

	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如果是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的可以不提供授权书）。	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如果是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的可以不提供授权书）。	
--	--	--	--

（三）评分因素及分值

综合评分法

信息化资源及安全综合治理提升建设包1评分规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报价分	0~30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小数点留两位）
技术响应	0~40	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技术指标要求的，得 40分；标注“▲”项（共计18项）为关键技术参数要求（非废标项），关键技术参数不满足或者未能提供招标要求的相关证书文件、产品功能截图文件的，每一项扣除2分；其他技术参数要求不满足或者未能提供招标要求的相关证书文件、产品功能截图文件等，每一项扣除1分，扣完为止。（各供应商按照各项技术要求在“技术要求响应表”中如实详细填列，在响应表中标明证明材料所在响

		应文件页码位置。)
技术方案	0~9	对集成方案的整体设计和阐述，提供详细的网络架构和详尽的网络拓扑，本次新增设备与校园网中网络、用户认证、安全、网络管理等各业务系统完全兼容并实现平滑升级，不影响学校业务使用，与我校现有的系统可以实现全网统一管理、安全策略的一致性设计，身份认证平滑切换设计等方面进行考量，提供相应的设计方案。 方案的全面性、专业性优势突出，具体内容完整详实，可操作性强，项目实施安排科学合理的得9分； 方案的全面性、专业性优势较为突出，具体内容尚可，可操作性较强，项目实施安排尚可的得6分； 方案基本全面，服务方案具有一定的专业性，具体内容基本完整的得3分； 方案有欠缺，专业性不强的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投标人或投标制造商	0~8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的制造商提供以下资质证明材料，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多8分； 1、投标人或防火墙制造商具备《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 2、投标人或防火墙制造商具备中国国家信息安全测评认

		证中心颁发的《信息技术产品安全测评证书—EAL4+（千/万兆）》 3、投标人或防火墙制造商具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自主原创产品测评证书》； 4、投标人或交换机制造商具备通讯网络安全服务能力二级及以上有效期内的风险评估证书。
项目实施方案	0~2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实施团队、项目进度计划、项目实施过程等进行评分）： 方案详细完善、针对性、可操作性强的得2分； 方案基本明确、针对性、可操作性一般的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项目团队要求	0~3	1、服务团队：依据供应商对本项目提供的团队人员的配置情况、专业素质、技术能力、经验等进行综合评分。 人员配置充分、分工明确、专业素质和技术能力强、工作经验丰富的得2分； 人员配置基本合理、分工不太明确、专业素质和技术能力一般、工作经验一般的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2、投标人为本项目至少提供一名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具有高级职称证书或者PMP项

		目经理证书，并且提供投标人为项目经理缴纳的近一年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的，得1分。
售后服务方案	0~2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服务内容、响应时间、故障解决方案、专业技术人员保障）的完整性、合理性进行打分。 售后服务方案完善、可行性强、响应及时的得2分； 售后服务方案简单笼统的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技术培训方案	0~2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用户提供整体硬件设备及管理系统的操作、维修技术等方面进行培训（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时间、培训地点）的针对性、操作性进行打分。 培训方案完善针对性强、具有实操性的得2分； 培训方案基本完善，实操性一般的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项目授权书	0~3	针对本次项目投标的产品，提供原厂商（交换机、防火墙产品、邮件网关）授权书及原厂质保函； 每提供一份原厂授权书和原厂质保函得1分。

节能产品	0~0.5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投标标的如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最新一期）内的产品，供应商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且同时提供《节能产品信息表》明确说明此产品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最新一期）中归属的编码及名称。以上条件均符合情况下，得0.5分。
环境标志产品	0~0.5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投标标的如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最新一期）内的产品，供应商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且同时提供《环境标志产品信息表》明确说明此产品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最新一期）中归属的编码及名称。以上条件均符合情况下，得0.5分。

备注：

一、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1.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 (1) 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给予 **10%** 的扣除价格，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2) 供应商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企业声明函》。
- (3) 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自行填写。

2. 残疾人福利单位价格扣除

- (1) 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 **1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2) 残疾人福利单位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3) 残疾人福利单位标准请参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 监狱和戒毒企业价格扣除

- (1) 本项目对监狱和戒毒企业（简称监狱企业）给予 **1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不提供上述证明文件，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 (3) 监狱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 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二、同品牌响应人的认定：

提供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响应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响应的，按一家响应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响应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最低价方式确定一个响应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响应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本项目中的同品牌特指核心产品，非核心产品不作要求）。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 核心交换机

第四章 项目采购需求

一、项目背景

随着信息化技术的不断发展，数字化转型已经成为了各行各业的必然趋势。教育行业也不例外，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和数字化转型“十四五”规划的实施，已经成为了高校信息化建设的重要任务。本文旨在探讨高校信息化资源建设的现状、存在的问题，以及如何利用现有的技术手段来提高安全综合治理水平，保障高校数字化转型的顺利推进。

上海中医药大学根据教学、科研和办公等业务需求，除了基础设施的不断完善，还相应建设了办公自动化、服务门户和信息管理等信息处理系统；这些信息处理系统为提高学校的工作效率，减少重复性的工作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为学校发展做出了巨大的贡献。

高校信息化建设是数字化转型和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提高教学质量和管理效率，实现高校数字化转型和教育智能化具有重要意义。高校需要积极推进信息化建设，加强数字化转型和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的实施，同时采取有效的安全保护措施和应对风险的策略，确保信息化建设的顺利进行和有效实施。

在信息时代，高校信息化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越来越凸显，高校应该紧跟时代发展，积极推进信息化建设，加强数字化转型和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的落实，助力高校教育事业的发展。

目前首先要解决的痛点如下：

1. 网络链路带宽不足

网络链路带宽是数字化教育的基础底座。但是，目前我校的网络出口带宽已经 10.3G，随着教学对网络的需求越来越高，出口带宽也会随之增大，学校主干链路带宽最大就支持 10G，高峰期间不能很好的满足师生使用网络的需求，因此，我校需要进一步提升网络主干链路的带宽，对现有主干链路设备进行性能提升，以满足数字化转型和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的要求。

2. 安全问题突出

网络安全问题是高校信息化建设中最为突出的问题之一。高校需要加强邮件安全、数据库安全、出口安全和数据安全等方面的建设，避免遭受网络攻击和数据泄露等安全事件的影响。

3. 应用系统智能化不足

目前，高校的信息系统大多是基于传统的管理模式设计而成，缺乏智能化的特点。高校需要加强信息系统的智能化建设，引入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提高信息系统的智能化和便捷性，以更好地服务于数字化转型和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

二、参考清单

序号	设备描述	数量	单位	设备质保期
1	核心交换机	2	台	至少 5 年
2	汇聚交换机	4	台	至少 5 年
3	接入交换机一	18	台	至少 3 年
4	接入交换机二	64	台	至少 3 年
5	接入交换机三	1	台	至少 3 年
6	防火墙一	2	台	至少 3 年
7	防火墙二	1	台	至少 3 年
8	邮件网关	2	套	至少 3 年
9	系统集成	1	项	
10	其他费用（含咨询、监理、管理等费用）	1	项	

三、技术参数要求

3.1 核心交换机技术参数要求：

指标项	技术规格要求
转发性能	最大交换容量 $\geq 1900\text{Tbps}$ ，最大包转发率 $\geq 230000\text{Mpps}$ ，设备支持 $\geq 100\text{G}$ 互联接口，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证明
硬件要求	主控引擎与交换网板物理分离，主控引擎 ≥ 2 ，独立交换网板 ≥ 4 ，整机业务板槽位数 ≥ 8 ；独立风扇框数 ≥ 4 ；电源个数 ≥ 6 ，
	▲为保证底层安全可信，确保业务连续性，关键元器件如 CPU，交换芯片，国产自研，自主可控，提供第三方测试报告
	支持独立的硬件监控模块，控制平面和监控平面物理槽位分离，支持 1+1 备份，能集中监控风扇、电源等模块，
	为适应业界主流机柜的深度，要求设备深度 $\leq 600\text{mm}$
	支持每槽位单向转发能力 $\geq 2.4\text{Tbps}$ ，提供第三方测试报告证明。
	采用信元交换架构
VxLAN	支持 VxLAN 功能，支持 VxLAN 二层网关、三层网关，支持 BGP EVPN，支持分布式 Anycast 网关，支持 VxLAN Fabric 的自动化部署
	支持 VxLAN Bridge Domain (BD) 个数 ≥ 64000

	▲支持 VxLAN IPv4 隧道个数 ≥ 16000 ，VxLAN IPv6 隧道个数 ≥ 4000 ，提供权威第三方测试报告
WLAN	支持业务板集成 AC 功能，实现对 AP 的接入控制和管理，实现对有线无线用户的统一认证管理、用户数据报文的隧道集中转发
	集成 AC 功能支持纳管 10K AP，提供权威第三方测试报告
安全可信	支持系统通过对代码的数字签名来标识软件来源，通过两层签名机制防止软件被篡改，提高系统软件的安全可信
	支持基于硬件信任根的安全启动，从可信硬件锚开始，逐级校验加载的软件代码，防止交换机的主控、线卡、交换网板在启动阶段被入侵
VLAN	支持 4K VLAN，支持 1: 1、N: 1 VLAN mapping，支持端口 VLAN，支持 Voice VLAN
二层功能	支持整机 MAC 地址 $\geq 1M$ ，支持 ARP 表项 $\geq 380K$
	支持 IEEE 802.1d(STP)、802.1w(RSTP)、802.1s(MSTP)，支持 VLAN 内端口隔离，支持端口聚合
路由	支持 IPv4 路由转发表 FIB 规格 $\geq 3M$ ，支持 Ipv6 路由转发表 FIB 规格 $\geq 1M$
	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OSPFv3、BGP、BGP4+、ISIS、ISISv6
访问控制	支持 ACL，支持 IP/Port/MAC 的绑定功能
QoS	支持 PQ、WRR、DRR、PQ+WRR、PQ+DRR 等调度方式
	交换机每端口支持 200ms 大缓存
安全性	支持 DHCP Snooping trust，防止私设 DHCP 服务器，支持 BPDU guard、Root guard
可靠性	支持真实业务流的实时检测技术，秒级快速故障定位，提供权威第三方测试报告
	▲支持硬件 BFD/OAM，3.3ms 稳定均匀发包检测，故障倒换时间 $< 50ms$ ，提供权威第三方测试报告
配置要求	单台实配：双主控、4 块交换网板，4 个电源，每个电源 $\geq 3000W$ ，千兆电口 ≥ 48 个，万兆光口 ≥ 96 个，40GE 光口 ≥ 12 个，12 个万兆单模模块，12 个 40GE 单模模块。

3.2 汇聚交换机技术参数要求：

指标项	技术规格要求
转发性能	最大交换容量 $\geq 1160Tbps$ ，最大包转发率 $\geq 115000Mpps$ ，，设备支持 $\geq 100G$ 互联接口，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证明
硬件要求	主控引擎与交换网板物理分离，主控引擎 ≥ 2 ，独立交换网板 ≥ 2 ，整机业务板槽

	位数 ≥ 4 ；独立风扇框数 ≥ 2 ；电源个数 ≥ 4
	▲为保证底层安全可信，确保业务连续性，关键元器件如 CPU，交换芯片，国产自研，自主可控，提供第三方测试报告
	支持独立的硬件监控模块，控制平面和监控平面物理槽位分离，支持 1+1 备份，能集中监控风扇、电源等模块，提供第三方测试报告证明。
	为适应业界主流机柜的深度，要求设备深度 $\leq 600\text{mm}$
	支持每槽位单向转发能力 $\geq 2.4\text{Tbps}$ ，
	采用信元交换架构
VxLAN	支持 VxLAN 功能，支持 VxLAN 二层网关、三层网关，支持 BGP EVPN，支持分布式 Anycast 网关，支持 VxLAN Fabric 的自动化部署
	支持 VxLAN Bridge Domain (BD) 个数 ≥ 64000
	支持 VxLAN IPv4 隧道个数 ≥ 16000 ，VxLAN IPv6 隧道个数 ≥ 4000 ，
WLAN	支持业务板集成 AC 功能，实现对 AP 的接入控制和管理，实现对有线无线用户的统一认证管理、用户数据报文的隧道集中转发
	集成 AC 功能支持纳管 10K AP，
安全可信	支持系统通过对代码的数字签名来标识软件来源，通过两层签名机制防止软件被篡改，提高系统软件的安全可信
	支持基于硬件信任根的安全启动，从可信硬件锚开始，逐级校验加载的软件代码，防止交换机的主控、线卡、交换网板在启动阶段被入侵
VLAN	支持 4K VLAN，支持 1: 1、N: 1 VLAN mapping，支持端口 VLAN，支持 Voice VLAN
二层功能	▲支持整机 MAC 地址 $\geq 1\text{M}$ ，支持 ARP 表项 $\geq 380\text{K}$ ，提供权威第三方测试报告
	支持 IEEE 802.1d(STP)、802.1w(RSTP)、802.1s(MSTP)，支持 VLAN 内端口隔离，支持端口聚合
路由	支持 IPv4 路由转发表 FIB 规格 $\geq 3\text{M}$ ，支持 IPv6 路由转发表 FIB 规格 $\geq 1\text{M}$ ；
	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OSPFv3、BGP、BGP4+、ISIS、ISISv6
访问控制	支持 ACL，支持 IP/Port/MAC 的绑定功能
QoS	支持 PQ、WRR、DRR、PQ+WRR、PQ+DRR 等调度方式
	交换机每端口支持 200ms 大缓存
安全性	支持 DHCP Snooping trust，防止私设 DHCP 服务器，支持 BPDU guard、Root guard
可靠性	▲支持真实业务流的实时检测技术，秒级快速故障定位，提供权威第三方测试报告

	支持硬件 BFD/OAM, 3.3ms 稳定均匀发包检测, 故障倒换时间<50ms,
配置要求	单台实配: 双主控、4 块交换网板, 4 个电源, 每个电源 $\geq 3000W$, 千兆电口 ≥ 48 个, 万兆光口 ≥ 48 个, 40GE 光口 ≥ 12 个, 8 个万兆单模模块, 6 个 40GE 单模模块。

3.3 接入交换机一技术参数要求:

指标项	技术规格要求
交换容量	$\geq 330Gbps$
转发性能	$\geq 120Mpps$
硬件规格	高度 1U, 固定接口交换机
	▲工作环境温度 $-5^{\circ}C \sim 45^{\circ}C$, 提供官网链接证明
软件规格	整机最大路由地址表 $\geq 3K$
	整机最大 ARP 地址表 $\geq 2K$
	整机最大 MAC 地址表 $\geq 16K$
端口要求	支持 ≥ 24 个 10/100/1000BASE-T, 支持 ≥ 4 个 SFP+端口
三层功能	支持 IPv4 静态路由、RIP、OSPF
	支持 IPv6 静态路由、RIPng、OSPFv3
组播	支持 IGMP Snooping v1/v2/v3, MLD Snooping v1/v2
	支持 PIM Snooping
	支持组播 VLAN
可靠性	支持 RRPP (快速环网保护协议), 环网故障恢复时间不超过 50ms
	支持 Smartlink, 支持 RSTP 功能, 支持 MSTP 功能, 支持 PVST 功能;
配置要求	每台提供 2 个万兆单模模块, AC 电源。

3.4 接入交换机二技术参数要求:

指标项	技术规格要求
交换容量	$\geq 430Gbps$
转发性能	$\geq 160Mpps$
硬件规格	高度 1U, 固定接口交换机
	▲工作环境温度 $-5^{\circ}C \sim 45^{\circ}C$, 提供官网链接证明

软件规格	整机最大路由地址表 $\geq 3K$
	整机最大 ARP 地址表 $\geq 2K$
	整机最大 MAC 地址表 $\geq 16K$
端口要求	支持 ≥ 48 个 10/100/1000BASE-T, 支持 ≥ 4 个 SFP+端口
三层功能	支持 IPv4 静态路由、RIP、OSPF
	支持 IPv6 静态路由、RIPng、OSPFv3
可靠性	支持 RRPP (快速环网保护协议), 环网故障恢复时间不超过 50ms
	支持 Smartlink, 支持 RSTP 功能, 支持 MSTP 功能, 支持 PVST 功能
组播	支持 IGMP Snooping v1/v2/v3, MLD Snooping v1/v2
	支持 PIM Snooping
	支持组播 VLAN
配置要求	每台提供 2 个万兆单模模块, AC 电源。

3.5 接入交换机三技术参数要求:

指标项	技术规格要求
交换容量	交换容量 $\geq 2.56Tbps$
转发性能	转发性能 $\geq 1080Mpps$
硬件规格	高度 1U, 固定接口交换机
软件规格	整机最大路由地址表 $\geq 64K$
	整机最大 ARP 地址表 $\geq 64K$
	整机最大 MAC 地址表 $\geq 128K$
扩展性	▲支持扩展插槽 ≥ 2 个, 支持扩展端口板卡、网管板卡、防火墙等安全板卡, 提供官网链接和截图证明
端口配置要求	实配 10 GE 光接口 ≥ 48 个, 40 GE 光接口 ≥ 2 个, 冗余电源, 冗余风扇
三层功能	支持 IPv4 静态路由、RIP、OSPF、ISIS、BGP
	支持 IPv6 静态路由、RIPng、OSPFv3、ISISv6、BGP4+
	支持 IPv4 和 IPv6 环境下的策略路由
	支持 IPv6 手动隧道、6to4 隧道和 ISATAP 隧道
堆叠	最大堆叠台数 ≥ 9 台
VLAN	支持基于端口的 VLAN, 支持基于协议的 VLAN; 支持基于 MAC 的 VLAN
	最大 VLAN 数 (不是 VLAN ID) ≥ 4094

可靠性	支持 RRPP（快速环网保护协议），环网故障恢复时间不超过 50ms
	支持 Smartlink，支持 RSTP 功能，支持 MSTP 功能，支持 PVST 功能；
组播	支持 IGMP v1/v2/v3，MLD v1/v2
	支持 IGMP Snooping v1/v2/v3，MLD Snooping v1/v2
配置和维护	支持 SNMP V1/V2/V3、RMON、SSHv2
	支持 OAM(802.1AG， 802.3AH) 以太网运行、维护和管理标准
配置要求	提供 24 个万兆单模模块，2 个 40GB 单模模块，2 个 AC 电源。

3.6 防火墙—技术参数要求：

指标项	技术规格要求
硬件及性能参数	具备千兆电口≥ 8 个，万兆光口≥ 8 个，支持扩展槽≥ 3 个，高度$\leq 2U$，双电源； 整机吞吐量$\geq 160Gbps$，应用层吞吐量$\geq 105Gbps$，并发连接数：≥ 2000 万，HTTP 新建连接数：≥ 130 万，防病毒吞吐量$\geq 19G$，IPS 吞吐量$\geq 24G$，全威胁吞吐量$\geq 16G$，配置 3 年 IPS、AV、URL、APP、WAF 特征库升级服务；提供证明资料；
软件功能特性	▲支持通过命令行的方式对设备内部数据流进行分析，可快速定位造成故障的防火墙内部功能模块，便于进行故障排查（提供具备 CNAS 和 CMA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支持基于不同安全策略设定会话长连接老化时间（提供具备 CNAS 和 CMA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支持将一台逻辑上的设备虚拟化成多个虚拟防火墙，并可查看各虚拟防火墙的 CPU 和内存利用率、新建、并发和吞吐信息，并可单独重启特定虚拟防火墙
	支持 MPLS
	支持配置回滚，并可对比回滚前后配置文件中的不同
	支持对安全策略进行冗余分析，并支持按不同时间段筛选未匹配的策略功能，且可以对其进行禁/启用或者删除操作。
	支持 IP 信誉黑名单
	访问控制策略支持基于源/目的 IP，源/目的端口，源/目的区域，用户（组），应用/服务类型的细化控制方式；
	支持二层模式（透明模式）、三层模式（路由和 NAT 模式）和混合模式；
	支持链路聚合功能、接口状态同步功能；
	支持静态路由、等价路由，支持 RIP、RIPng；OSPFv2/v3 动态路由协议；

	支持 IPv4 / v6 NAT 地址转换，支持源目的地址转换，目的地址转换和双向地址转换，支持针对源 IP 或者目的 IP 进行连接数控制；
	支持 Land、Smurf、Fraggle、WinNuke、Ping of Death、Tear Drop、IP Spoofing 攻击防护；
	支持 SYN Flood、ICMP Flood、UDP Flood、ARP Flood 攻击防护，支持 IP 地址扫描，端口扫描防护，支持 ARP 欺骗防护功能、支持 IP 协议异常报文检测和 TCP 协议异常报文检测；
	双机支持 A/S，A/A 方式部署，支持配置同步，会话同步和用户状态同步；
	支持管理员权限分级，支持安全管理员、审计员、系统管理员三种权限；
	支持对 HTTP，FTP，SMTP，POP3 协议进行病毒文件检测；
	检测到病毒后的操作支持阻断，记录杀毒日志；
	入侵防护漏洞规则特征库数量在 6000 条以上，入侵防护漏洞特征具备中文相关介绍，包括但不限于漏洞名称，危险等级，对应 CVE 编号；
	支持对信任区域主机外发的异常流量进行检测，如 ICMP，UDP，SYN，DNS Flood 等 DDoS 攻击行为；
	支持应用识别及 URL 过滤功能，可识别 3000 种以上应用，支持 URL 重定向；
	提供 SQL 注入攻击、XSS 攻击的检测和防御功能，对 Web 服务系统提供保护。
配置要求	每台提供 2 个万兆单模模块、6 个万兆多模模块。

3.7 防火墙二技术参数要求：

指标项	技术规格要求
硬件及性能参数	具备千兆电口 ≥ 8 个，万兆光口 ≥ 4 个，支持扩展槽 ≥ 2 个，高度 $\leq 1U$ ，双电源；整机吞吐量 $\geq 40Gbps$ ，应用层吞吐量： $\geq 30Gbps$ ，防病毒吞吐量 $\geq 6G$ ，IPS 吞吐量 $\geq 6G$ ，全威胁吞吐量 $\geq 5G$ ；每秒新建连接数 ≥ 35 万，最大并发连接数 ≥ 1200 万；配置 3 年 IPS、AV、URL、APP、WAF 特征库升级服务；提供证明资料；
软件功能特性	支持通过命令行的方式对设备内部数据流进行分析，可快速定位造成故障的防火墙内部功能模块，便于进行故障排查；
	支持基于不同安全策略设定会话长连接老化时间；
	▲支持将一台逻辑上的设备虚拟化成多个虚拟防火墙，并可查看各虚拟防火墙的 CPU 和内存利用率、新建、并发和吞吐信息，并可单独重启特定虚拟防火墙（提供具备 CNAS 和 CMA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支持 MPLS

	▲支持配置回滚，并可对比回滚前后配置文件中的不同（提供具备 CNAS 和 CMA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支持对安全策略进行冗余分析，并支持按不同时间段筛选未匹配的策略功能，且可以对其进行禁/启用或者删除操作。（提供具备 CNAS 和 CMA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支持 IP 信誉黑名单
	访问控制策略支持基于源/目的 IP，源/目的端口，源/目的区域，用户（组），应用/服务类型的细化控制方式；
	支持二层模式（透明模式）、三层模式（路由和 NAT 模式）和混合模式；
	支持链路聚合功能、接口状态同步功能；
	支持静态路由、等价路由，支持 RIP、RIPng；OSPFv2/v3 动态路由协议；
	支持 IPv4 / v6 NAT 地址转换，支持源目的地址转换，目的地址转换和双向地址转换，支持针对源 IP 或者目的 IP 进行连接数控制；
	支持 Land、Smurf、Fraggle、WinNuke、Ping of Death、Tear Drop、IP Spoofing 攻击防护；
	支持 SYN Flood、ICMP Flood、UDP Flood、ARP Flood 攻击防护，支持 IP 地址扫描，端口扫描防护，支持 ARP 欺骗防护功能、支持 IP 协议异常报文检测和 TCP 协议异常报文检测；
	双机支持 A/S，A/A 方式部署，支持配置同步，会话同步和用户状态同步；
	支持管理员权限分级，支持安全管理员、审计员、系统管理员三种权限；
	支持对 HTTP，FTP，SMTP，POP3 协议进行病毒文件检测；
	检测到病毒后的操作支持阻断，记录杀毒日志；
	入侵防护漏洞规则特征库数量在 6000 条以上，入侵防护漏洞特征具备中文相关介绍，包括但不限于漏洞名称，危险等级，对应 CVE 编号；
	支持对信任区域主机外发的异常流量进行检测，如 ICMP，UDP，SYN，DNS Flood 等 DDoS 攻击行为；
	支持应用识别及 URL 过滤功能，可识别 3000 种以上应用，支持 URL 重定向；
	提供 SQL 注入攻击、XSS 攻击的检测和防御功能，对 Web 服务系统提供保护。
配置要求	提供 4 个万兆多模模块。

3.8 邮件网关技术参数要求：

指标项	技术规格要求
-----	--------

产品形态	软硬一体机，1U 设备，CPU 不低于 4 核，内存不低于 32GB
系统指标	垃圾邮件过滤率：≥98%
	病毒邮件过滤率：≥99%
	邮件误判率：< 0.001%
	每日邮件处理量：≥2 万封；
	支持用户邮箱数 ≥5000 用户；存储空间 ≥ 1T；
	全品牌、全版本邮件系统支持；
	独立形态邮件网关产品，非邮件系统捆绑式网关。
	支持 IPv6
	支持旁路部署，可无缝嵌入邮件环境；
	支持多域名多邮件服务器架构
	支持双机热备、负载均衡、集群等高可用部署
	支持集群部署，单一 web 页面进行统一管理，包括策略配置与下发、邮件收信日志，并且隔离区、审核区邮件同步等
防病毒功能	采用多层防病毒机制，默认集成国产杀毒引擎，同时支持两个或者以上防病毒引擎
	支持对识别为病毒的邮件进行放行、转发、下载、隔离、删除操作
	集成反流行病毒引擎，在流行病毒和爆发性病毒邮件爆发的第一时间直接过滤
	支持病毒库、反垃圾规则库在线实时更新，可自定义设置病毒库更新时间
	管理员可通过界面查看病毒库、规则库更新状态
准入功能	支持自定义配置全局邮件准入或禁止准入功能
	▲支持禁止所有外域给内部投递邮件，但允许部分域名给内部发送邮件并进行常规扫描过滤。（如只允许 QQ.com/163.com 等发给同方股份邮箱，其余域名禁止投递）提供证明资料；
准出功能	支持自定义配置全局邮准出或禁止准出功能
	▲支持禁止所有用户外发邮件，但允许用户给外发投递邮件并进行内到外扫描过滤。（如禁止所有人外发邮件，只允许 test1/test2 外发邮件）提供证明资料；
反垃圾功能	支持垃圾邮件评分机制
	邮件评分，管理员可根据实际收信情况自行设置垃圾邮件策略，如中等策略、较高策略、严重策略
	细粒度垃圾邮件策略，可针对收信人、发信人、来源 IP、收信域、发信域设置

	不同的垃圾邮件策略
	支持自定义开启、禁用 SPF 检查，并根据 SPF 返回的不同信息进行不同策略处理（如：拒绝接收、转入垃圾可疑队列、可疑度评分增加）
	支持行为识别技术，通过邮件发送行为（邮件滥发行为、邮件非法行为、邮件匿名行为、邮件伪造行为）来识别和过滤垃圾邮件
	支持全文语义分析识别技术
	支持 OCR 图文内容识别技术, 可识别正文、附件的图文信息
	支持二维码图文 URL 获取分析功能，可获取邮件正文、附件中的二维码图片包含的 url 信息
	支持自定义启用、关闭正文、附件 URL 分析，可对邮件附件中的 URL 进行恶意检测分析
	支持自定义开启、关闭 URL 地址替换功能，可自动更改邮件正文中的 URL 地址，避免用户可直接点击链接跳转到钓鱼页面等情况发生。
	支持替换正文 URL 的 http/https，并支持添加 URL 前缀内容
	▲支持自定义开启、关闭加密附件猜密码解密，可通过主题、正文、附件及附件名称尝试解密，解密成功后进行附件内容分析，提供证明资料；
	自学习功能，可进行正常邮件学习、垃圾邮件学习
	支持用户自定义过滤规则，用户可设置收发件、抄送、密送、信头、全文正文等关键词过滤规则，并支持关键词的部分匹配、全部匹配、不匹配、正则匹配
	管理员可设置邮件大小、附件大小、附件类型、附件名称、附件内容等关键词过滤规则，并支持关键词的部分匹配、全部匹配、不匹配、正则匹配
	命中过滤规则的邮件，可根据需要可设置多种执行动作，如丢弃邮件、放入垃圾邮件队列、放行、转发至某邮箱、邮件投递至某 IP 等；
	支持系统自学习功能、蜜罐学习、可生成本地 spam 库，可显示正常、垃圾邮件自学习数量
	支持邮件权重显示，可在收信日志中查看邮件扫描的权重结果
	过滤规则可设置复合条件过滤规则，支持多种与或条件过滤规则
SMTP 认证发 信功能 (弱密码防 盗号功能)	管理员可选择是否开启邮件网关发信认证功能
	防暴力破解功能，管理员可自定义设置单位时间段内邮箱认证失败次数，超过阈值加入临时黑名单中
	防多 IP 同时破解密码功能，管理员可自定义设置单位时间内邮箱认证 IP 个数，

	超过阈值加入临时黑名单中
	账号被盗，发信 IP 个数限制功能，管理员可自定义设置单位时间段内认证邮箱发信 IP 个数，超过阈值加入临时黑名单中
	账号被盗，发信频率和数量限制功能，管理员可自定义设置单位时间段内认证邮箱发信次数，超过阈值加入临时黑名单中
	账号被盗，邮件通知当事人功能，管理员可设置通知认证用户告警功能，用户疑似被盗号后，可向用户发送告警功能
	账号被盗，邮件通知管理员功能，管理员可设置告警邮件功能，用户疑似被盗号后，可向管理员发送告警功能
	支持开启弱密码监测功能、支持多重监测标准、对检查到的弱密码邮箱进行通知到个人、指定邮箱、告警邮箱
	管理员可自定义设置临时黑名单解锁时间
抗攻击	能够应对各种专门针对邮件系统的 Dos/DDos 攻击，洪水式攻击，字典攻击、目录攻击、多线程攻击等
	管理员可定义设置扫描进程并发数、外发投递并发数、最大并发连接数、单 IP 最大并发连接数、一次连接允许的最大发信人数目等
	管理员可自定义设置 IP 攻击统计时间，如 60 秒，10 分钟、1 小时，并可设置 IP 攻击次数阈值
	管理员可定义设置发信者攻击统计时段，如 60 秒，10 分钟，1 小时，并可设置发信者攻击次数阈值
	支持对外来 IP 攻击、发信者攻击智能识别并阻断，无需人工干预
	管理员可设置发信 IP、发信者自动阻断解锁时间
邮件审计	邮件审计功能，对从公司内部发送到因特网的邮件提供按照规则的邮件外发审计功能，防止通过邮件形式的泄密事件发生
邮件审批	支持审批功能，可按照权限进行划分，针对中审计规则的邮件进行审批动作的处理，并记录相关日志
	支持邮件审批功能，审计管理员无需登录到网关界面，通过邮件即可完成邮件的审批动作。
	支持单独的邮件审批队列，被拦截的违规邮件全部暂存在该队列，允许审计管理员进行查看、放行等
个人用户功	支持基于 WEB 界面的个人邮箱用户登录，用户使用邮箱账号密码可登录查看网关

能	拦截到垃圾邮件、病毒邮件
	用户可自定义设置自己的黑白名单
	用户可自行对拦截到邮件进行放行、删除、下载等操作
邮件日志功能	提供详细的日志查询功能，包括连接日志中、收信日志、投递日志、系统日志、CPU、RAM 运行日志
	邮件日志中详细记录邮件的投递状态、邮件类型、邮件处理结果、邮件拦截原因等
	详细的日志查询功能，持接收外发邮件日志对发件人、收件人、时间、主题、来源 IP、邮件投递状态、邮件处理结果等进行查询
	可直接通过邮件日志执行邮件白名单、黑名单操作
	可直接通过邮件日志执行垃圾邮件学习、正常邮件学习自学习动作
	支持以 syslog 方式推送系统日志、邮件日志、攻击类日志、病毒邮件日志
	支持日志下载功能
	CPU、RAM 日志记录功能，记录网关系统从运行至今的所有 CPU、RAM 运行状态
黑白名功能	支持 RBL（实时黑名单）过滤技术，并支持用户自定义实时黑名单功能
	管理员可自定义添加邮件地址、域名、IP 地址等黑白名单功能
	管理员可以对已知和确定的垃圾邮件直接添加到黑名单或白名单中
	收信白名单功能，管理员可添加内域收信白名单，发送至收信白名单列表中邮件全部放行
	▲认证黑名单功能，管理员可自定义添加认证黑名单，认证黑名单里列表中的邮箱将拒绝通过网关认证发信，提供证明资料；
	支持收发信黑白名单的导入、导出功能
管理功能	支持全程目视化 Web、本地 Console 管理方式，可进行参数配置，策略管理
	支持实时全面的监控系统的运行状态：CPU、内存、空间占用
	支持集中管理，可对多台设备进行管理运维。
	告警功能，支持图形化显示实时检测系统的各项指标，当检测到指标超过阈值，向管理员发送邮件告警
	队列监控告警功能，支持外发邮件缓冲队列功能，可对投递队列监控，可设置投递队列数量阈值，超过该阈值，向管理员等发送告警邮件
	可通过图形化界面实时查看邮件网关与邮件系统、外部服务器的连接状态
	支持域名地址转换，根据不同内域名，可指定转换对外域名地址

	支持管理 IP 在线修改、配置功能。
	提供各种邮件处理的 TOP 实时统计分析功能，包括：发件人统计、发件人 IP 统计、收件人统计、主题统计等
	可设置管理员登录的端口、超时时间，以及是否启用 https
	可将邮件分为投递队列、可疑队列、隔离队列、病毒队列、审核队列等队列
	管理员可自定义设置邮件队列保存时间、邮件日志、连接日志、统计日志保存时间
	管理员可自定义设置网关 SMTP 服务欢迎词
	提供 24 小时收信流量数量统计，正常邮件、垃圾邮件、病毒邮件以图表形式展现出来
	提供 24 小时发信流量数量统计，投递成功、投递失败、硬退、软退以图表形式展现出来
	提供汇总统计，可自主选择时间区间统计收发信流量、数量，并以图表形式展现出来
	限制群发功能，管理员可设置收件人数量阈值
	支持邮件免责声明功能
	支持代理功能，支持代理邮件服务器 80、443、110、143 等端口
	支持 SMTP、POP、IMAP、微软 AD、Ldap 用户认证方式
	收件人地址验证支持邮件服务器验证，收件人地址列表验证、AD/LDAP 服务器验证
	支持与 SNMP 监控平台集成
	高级路由功能，支持根据邮件发件人，收件人、邮件属性、邮件内容、附件内容判断将电子邮件投送到指定的 IP 地址或者转发至指定的邮箱地址，支持海外邮件中继转发
	支持邮件限流限速功能，可自定义设置某域名外发邮件频率、速度，对外发邮件做到限流限速
	邮件域名外发统一，可对来自公司内部不同子域名、二级域名的邮件统一设置成主域名或者相同的域名进行外发
	支持发送垃圾邮件摘要报告，根据需要自定义报告发送时间、间隔时间，及时间范围内全部或可疑较低的邮件
	提供对外部邮件归档接口支持

	支持日志分析数据与态势感知对接
	支持与同品牌沙箱进行对接，沙箱扫描完成后把扫日志转发回邮件网关进行拦截或投递判断。
	支持运行情况报告功能，根据需要按天、周、月、年统计系统过滤邮件情况的统计报表，并可发送指定邮箱
	支持管理员日志功能，记录管理员所有操作日志，并且记录管理员上次登录时间、上次登录地址，本次登录地址、时间等

四、交付（实施）时间/服务期：

4.1 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实施并交付使用。

4.2 项目实施完成后，视情况进行 1-3 个月试运行（试运行期间供应商应指派专人现场负责试运行期间的技术服务和应急响应），试运行结束后组织验收。

五、质保期：根据上述的参考清单要求。

六、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 5 日内，中标人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款的 10%作为履约保证金，采购人收到履约保证金后，支付中标人 100%合同款，交付验收通过后返还全额履约保证金给中标人。

七、验收标准

7.1 硬件验收包括但不限于：

- （1）一次开箱合格率 100%，开箱检验时双方皆应派员参加；
- （2）设备的数量、品牌、型号（规格）、主要技术参数与中标清单一致；
- （3）设备运行测试的技术性能及功能目标等与采购要求一致；
- （4）设备质量合格证书、保修证书、产品使用说明书等其他应当随箱的技术资料完整。

7.2 验收文档包括但不限于：

- （1）验收文档目录清单；
- （2）招标材料，包括标书、投标材料、中标通知等；
- （3）项目合同；
- （4）项目总结报告；
- （5）项目测评报告，包括功能测试、性能测试等；
- （6）培训记录，试运行报告；
- （7）用户使用报告；
- （8）用户操作手册、运维手册等；
- （9）项目监理材料；
- （10）组织专家验收会出具项目验收专家意见书。

第五章 采购合同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姓名]

（[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性别]）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货物名称、型号规格、制造商、产地、单位、数量、单价、金额及合同价：

[合同中心-货物列表]

2. 合同价格、交货地点、交货期及质保期：

2. 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 2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 3 交货日期：[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2 乙方所出售的标的物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人民政府之有关规定。

3.3 如果质量标准不统一的，应以买方所选择的质量标准为依据。

4. 权利瑕疵担保

4.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4.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货物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4 如甲方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包装要求

5.1 乙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

5.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6. 验收

6.1 硬件验收包括但不限于：

- (1) 一次开箱合格率 100%，开箱检验时双方皆应派员参加；
- (2) 设备的数量、品牌、型号（规格）、主要技术参数与中标清单一致；
- (3) 设备运行测试的技术性能及功能目标等与采购要求一致；
- (4) 设备质量合格证书、保修证书、产品使用说明书等其他应当随箱的技术资料完整。

6.2 验收文档包括但不限于：

- (1) 验收文档目录清单；
- (2) 招标材料，包括标书、投标材料、中标通知等；
- (3) 项目合同；
- (4) 项目总结报告；
- (5) 项目测评报告，包括功能测试、性能测试等；
- (6) 培训记录，试运行报告；
- (7) 用户使用报告；
- (8) 用户操作手册、运维手册等；
- (9) 项目监理材料；
- (10) 组织专家验收会出具项目验收专家意见书。

7. 保密

7.1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8. 付款

8.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8.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8.2.1 付款内容：合同签订后5日内，中标人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款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采购人收到履约保证金后，支付中标人100%合同款，交付验收通过后返还全额履约保证金给中标人。

9. 伴随服务

9.1 乙方应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应包括相应的每一套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9.2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和启动监督；
-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在合同各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在厂家和/或在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使用单位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9.3 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0.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0.1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内容、或者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质量或标准的，造成的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10.2 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或延误服务的原因，使甲方有关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10.3 当或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便乙方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10.4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对原有设备进行调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11.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1.1 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服务，满足甲方对货物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11.2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合同延误或不能达到合同规定的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11.3 由于因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设备正常工作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11.4 乙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现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正常运行。

11.5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内容和服务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11.6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果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2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12. 补救措施和索赔

12.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2.2 在合同履行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货物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根据提供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2）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的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在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3）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3. 履约延误

13.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货物。

13.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3.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

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

14. 误期赔偿

14.1 除合同第 13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一（1%）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5. 不可抗力

15.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5.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5.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6. 争端的解决

16.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请调解。

16.2 调解不成则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

16.3 如仲裁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7. 违约终止合同

17.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2）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7.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8. 破产终止合同

18. 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9. 合同转让和分包

19. 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0. 合同生效

20. 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0. 2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21. 合同附件

21. 1 本合同附件包括： 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21. 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1. 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及附件

注：

1. 本部分内容仅供格式参考。
2. 请投标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
3. 供应商提交的材料不予退还。

投标文件

【正/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单位（全称）：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日 期：

目 录

请投标单位编制目录及页码

资格审查索引表

(具体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	投标文件 所在页码

评分索引表
(具体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和定标原则)

序号	评分标准	投标文件 所在页码

一、投标函、投标报价及项目相关文件

1. 投标函

江苏省华采招标有限公司：

你们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为：_____）招标文件（包括更正公告，如果有的话）收悉，我们经详细审阅和研究，现决定参加投标。

1、我们郑重承诺：我们是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并严格遵守采购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有材料均是真实有效的。

2、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接受采购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我们放弃对采购文件任何误解的权利，提交投标文件后，**不对采购文件本身提出质疑。**

3、我们同意按照本采购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3.6 条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九十天，在此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如果我们中标，本投标文件在此期间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

4、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代理机构要求的有关本次采购的所有资料。

5、我们理解，你们无义务必须接受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并有权拒绝所有的投标。同时也理解你们不承担我们本次投标的费用。

6、如果我们中标，为执行合同，我们将按供应商须知有关要求提供必要的履约保证。

供应商全称（公章）：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日期：

2. 开标一览表

信息化资源及安全综合治理提升建设包 1

投标报价总计(总价、元)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日期：

注：

- （1）投标报价应包括采购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
- （2）供应商不得实质性改动开标一览表格式及内容。

3. 投标报价明细表

序号	物品名称	详细部件名称	规格 型号	数量	单位	品牌	单价	总价	生产 厂商	产地	质保期	属性
1												
2												
3												
4	安装调试、 售后服务等 其他所有费 用（请列明 细）											
5	其他											
响应报价总计			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小写：¥_____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日期：

注：

- （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 （2）相关安装调试费用、质保及人员培训、后续服务及其他所有费用由供应商自行计算填列。
- （3）总价=单价*数量，数量由供应商自行计算并填列。
- （4）上表中的“响应报价总计”应当等于“报价一览表”中“响应报价总计”数。
- （5）响应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完成该项目所有的费用：制造、加工、检验、包装、供货、运输、保险、装卸至现场、安装、调试、技术指导培训、质保期服务、税金及响应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相关费用等；每一单项均应计算并填写单价和总价和其相应的单价分项表，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响应单位未填单价或总价的项目，在实施后，采购单位将不予支付，并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单价或总价内。
- （6）属性一栏填环境标志产品或节能环保产品或小微企业产品，如不属于以上三种分类，可不填。

4. 技术要求响应表

序号	原技术规范主要条款描述	响应供应商技术规范描述	偏离情况 (+/-/=)	证明材料所在页
1				
2				
3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日期：

注：

- （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 （2）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 （3）投标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本采购文件“第四章”中所有服务规范条款和相关功能要求，并对服务和功能的偏离情况逐条列入上表，**未列入上表的视为不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投标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货物、工程或服务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委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
- （4）若投标文件中出现服务和功能与此表表述不一致的，以此表为准。

5. 商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项目	原商务主要条款描述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偏离情况
1	交付（实施）时间/服务期			
2	质保期			
3	付款方式			
4	验收标准			
5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日期：

注：

（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2）投标供应商根据项目添加的服务承诺等也请列出。

（3）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4）投标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本采购文件“第四章”中所有商务条款和相关服务要求，并对所有商务条款和服务要求的偏离情况列入上表，**未列入上表的视为不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投标供应商必须根据所将提供服务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委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

6. 项目方案

6.1 技术方案

6.2 项目实施方案

6.3 售后服务方案

6.4 技术培训方案

7. 团队人员

序号	姓名	在本项目中担任的 职务	岗位 职称	年龄	身份证号码	主要资历、经验
1		项目经理				
						
2		主要人员				
						
3						
						
4						

7. 经营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

序号	业绩名称	采购单位及联系人、 联系方式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万元)	证明材料 (第几页—第几页)

注：

（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

（2）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经营业绩列入上表，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每个经营业绩所附证明材料的有效性判断该业绩有效性。

注： 1—5 项为必须提供的内容，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将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

二、相关附表格式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江苏省华采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宣告：

委托单位：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出生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所在单位：_____ 职务：_____

身 份 证：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兹委托受托人_____合法地代表我单位参加江苏省华采招标有限公司组织的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为：_____）的采购活动，受托人有权在该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投标书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代理机构协商、澄清、解释并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委托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盖章）

授权代表：_____（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 （1）供应商授权代表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持授权书原件、授权代表身份证件办理签名报到。
-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但需持本人身份证件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相关手续。

2.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

致上海中医药大学、江苏省华采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_____（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参考格式）

致上海中医药大学、江苏省华采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声明（参考格式）

声 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国家财政部指定的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 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严重失信记录名单。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期：

注：

1.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较大数额罚款标准参照财库〔2022〕3 号文规定执行，指的是 200 万元以上数额。

5. 承诺（参考格式）

承 诺

我公司承诺：

1. 我单位未组成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进行分包、转包。
2. 我单位负责人_____（负责人姓名、身份证号），与我单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单位为_____（单位名称），不存在与我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包投标的情形。
3. 我单位不属于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形。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期：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上海中医药大学（单位名称）的 信息化资源及安全综合治理提升建设（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如下：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